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五月

## 目录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2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6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8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17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18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9
关于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0
关于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3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3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8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9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泰豪智能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	40

#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26 日（周五）14:00
-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现场地点：江西南昌国家高新开发区泰豪军工大厦一楼会议室
- 会议议程：
  - 1、会议开始
  - 2、宣读和审议议案
  - 3、回答股东提问
  - 4、投票表决
  - 5、宣布表决情况
  - 6、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7、宣读大会会议决议
  - 8、会议结束

议案一

##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计召开 6 次会议，会议的召开、表决及信息披露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会议共审议通过议案 28 项，具体召开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1、2022 年 2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江西泰豪智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剥离智能配电业务的议案》、《关于转让参股公司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36%股权的议案》；

2、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计委员会关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21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授权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核销部分无形资产和应收账款坏账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2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引入战略投资者及员工持股平台对其增资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控股子公司拟引入战略投资者对其增资的议案》;

6、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二、董事会提请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提请召开 3 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表决及信息披露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会议共审议通过议案 14 项,具体召开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1、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授权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2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2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2022 年 9 月 30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引入战略投资者及员工持股平台对其增资的议案》。

## 三、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1、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已完成了《公司章程》的修订和工商登记备案。

2、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引入战略投资者及员工持股平台对其增资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江西泰豪军工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红生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及员工持股平台共计四

方对其增资，增资金额共计不超过 91,500.00 万元，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相关人士办理包括签署相关协议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一切事宜。报告期内，公司已与战略投资者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榆林市煤炭资源转化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员工持股平台共青城泰创天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投资协议》，所签协议的增资金额共计 61,485.47 万元，其中对江西泰豪军工集团有限公司增资金额为 48,833.66 万元，对上海红生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增资金额为 12,651.81 万元。标的公司已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23 年 5 月 26 日

议案二

##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充分行使对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切实保护中小股东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将 2022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监事会年度工作情况回顾

2022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1、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2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2、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4、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2 年度董事会和经营层能够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能够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财务制度，财务运作情况正常，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2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3、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的关联交易均严格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且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23 年 5 月 26 日

## 议案三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2022 年，尽管面对着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公司依然保持战略定力，秉持“聚焦军工装备产业”的发展思路，持续推进产业结构调整。通过引进战略投资者、加大技术创新投入、剥离非主业业务、处置非主业资产等经营策略优化公司资产和产业结构、增强核心竞争力，推动产业发展。

公司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61.91 亿元，较上年增长 2.11%，其中军工装备和应急装备两块主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2.30 亿元，较上年增长 15.04%。受股权处置收益同比减少的影响，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36.68 万元，较上年下降 16.24%。

2022 年公司收到了全资子公司泰豪军工及上海红生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增资款约 6 亿元，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对军工装备产业的研发及技改投入，保证军工装备产品的顺利研制，并进一步提高生产交付效率与产品质量。

公司各项经营指标完成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指标**

序号	项 目	单位	22 年实现数	21 年实现数	增减数	增减率%
1	营业总收入	万元	619,056	606,263	12,793	2.11
2	实现利润总额	万元	17,172	20,400	-3,228	-15.82
3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万元	7,737	9,237	-1,500	-16.24
4	每股收益	元	0.09	0.11	-0.02	-18.18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每股收益	元	-0.32	-0.48	0.16	33.33
6	净资产收益率	%	2.04	2.5	-0.46	
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资产收益率	%	-7.22	-11.16	3.94	
8	每股经营现金流量	元	-1.5	-0.7	-0.80	-114.29
9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万元	353,532	375,385	-21,853	-5.82

**二、财务状况**

## (一) 资产状况

序号	项 目	单位	22 年实现数	21 年实现数	增减数	增减率%
1	资产总额	万元	1,399,540	1,404,280	-4,740	-0.34
2	流动资产	万元	1,002,102	1,002,734	-632	-0.06
3	非流动资产	万元	397,438	401,546	-4,108	-1.02

1、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同比减少 632 万元，降幅 0.06%，主要是：

(1) 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 68,064 万元，降幅 30.14%，主要是客户验收结算滞后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减少 3,187 万元，减幅 100%，主要是收回公司持有应收账款 ABN 投资所致；

(3)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较年初减少 10,541 万元，降幅 32.57%，主要是合并范围减少江西泰豪电力所致；

(4)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合计较年初增加 56,542 万元，增幅 14.53%，主要是客户验收结算滞后所致；

(5) 预付账款较年初增加 27,401 万元，增幅 28.26%，主要是应急装备业务增长带来合同备货采购需求增加，导致预付供应商采购款增加；

(6) 存货较年初增加 151 万元，增幅 0.07%，较年初基本持平；

(7) 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 4,077 万元，降幅 46.82%，主要是本年享受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待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2、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 4,108 万元，降幅 1.02%，主要是：

(1) 长期应收款较年初增加 6,098 万元，增幅 105.53%，主要是国际工程分期收款工程项目增加所致；

(2) 长期股权投资较年初减少 7,301 万元，降幅 7.69%，主要是处置江西国科及成都华太航空股权所致；

(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年初增加 8,570 万元，增幅 11.54%，主要是持有泰豪软件股权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所致；

(4) 固定资产较年初减少 9,680 万元，降幅 10.17%，主要是本期合并范围减少江西泰豪电力及天津七六四搬迁影响部分资产核销所致；

(5) 无形资产较年初减少 5,629 万元，降幅 16.62%，主要是本期合并范围减少江西泰豪电力所致；

(6) 商誉较年初减少 1,570 万元, 减幅 2.58%, 主要是本期莱福士股权处置所致;

(7) 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增加 2,211 万元, 增幅 827.65%, 主要是本期天津七六四新厂房装修费增加所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年初增加 3,704 万元, 增幅 43.39%, 主要是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影响所致。

## (二) 负债状况

序号	项目	单位	22 年实现数	21 年实现数	增减数	增减率%
1	负债总额	万元	958,612	971,449	-12,837	-1.32
2	流动负债	万元	769,452	761,398	8,054	1.06
3	长期负债	万元	189,160	210,051	-20,891	-9.95

负债总额较年初减少 12,837 万元, 降幅 1.32%, 其中:

1、应付票据较年初减少 24,524 万元, 降幅 15.15%, 主要是票据到期支付所致;

2、应付账款较年初增加 3,064 万元, 增幅 2.02%, 主要是供应商信用采购增加所致;

3、合同负债较年初减少 20,792 万元, 降幅 30.07%, 主要是客户结算延迟合同预收款减少所致;

4、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增加 1,213 万元, 增幅 98.12%, 主要是待支付的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5、应交税费较年初增加 5,147 万, 增幅 45.3%, 主要是采购结算滞后导致进项税减少, 以及军品免税政策取消所致;

6、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减少 10,574 万元, 减幅 29.22%, 主要是合并范围减少江西泰豪电力所致;

7、其他流动负债较年初减少 35,134 万元, 降幅 70.87%, 主要是合并范围减少江西泰豪电力所致;

8、租赁负债较年初增加 2,832 万元, 增幅 80.17%, 主要是本期天津七六四新厂房租赁所致;

9、长期应付款较年初增加 59,400 万元, 增幅 1212.6%, 主要是泰豪军工、上海红生以及海德馨的引战增资款按会计准则确认为金融负债所致;

10、递延收益较年初减少 1,544 万, 减幅 30.56%, 主要为合并范围减少江西泰豪电力所致;

11、递延所得税负债较年初增加 2,010 万元, 增幅 53.23%, 主要是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所致;

12、公司有息负债总额 542,157 万元, 较年初增加 63,875 万元, 增幅 13.36%, 主要是泰豪军工、上海红生以及海德馨的引战增资款按会计准则确认为金融负债所致。有息负债结构及变化情况如下:

项 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增减额	增减率%
短期贷款	万元	261,975	260,033	1,942	0.7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贷款	万元	62,242	20,559	41,683	202.7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万元	3,102	-	3,102	/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万元	41,336	-	41,336	/
长期贷款	万元	109,203	151,551	-42,348	-27.94
应付债券	万元		41,241	-41,241	-100
长期应付款	万元	64,299	4,899	59,400	1,212.49
合计	万元	542,157	478,283	63,874	13.35

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贷款增加和长期贷款减少, 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转入所致;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增加, 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业务转入所致;

(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增加, 主要是应付债券一年内到期转入所致;

(4) 长期应付款增加, 主要是是泰豪军工、上海红生以及海德馨的引战增资款按会计准则确认为金融负债所致。

(三) 权益状况

序号	项 目	单位	22 年实现数	21 年实现数	增减数	增减率%
1	股东权益总额	万元	440,928	432,831	8,097	1.87

序号	项 目	单位	22 年实现数	21 年实现数	增减数	增减率%
2	实收资本	万元	85,287	85,287	0	/
3	资本公积	万元	218,745	247,941	-29,196	-11.78
4	库存股	万元	24.21	24.21	0	/
5	盈余公积	万元	10,405	10,405	0	/
6	未分配利润	万元	39,150	31,413	7,737	24.63
7	少数股东权益	万元	87,396	57,446	29,950	52.14
8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万元	353,532	375,385	-21,853	-5.82

1、股东权益总额增加，主要系本期盈利所致；

2、资本公积本期减少，主要系本期泰豪军工、上海红生以及海德馨的引战后股权稀释调整资本公积所致；

3、未分配利润增加系本期盈利所致；

4、少数股东权益增加，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减少，主要系本期泰豪军工、上海红生以及海德馨的引战后股权稀释，确认少数股东权益所致。

### 三、经营业绩

#### （一）主要经营情况

序号	项 目	单位	22 年实现数	21 年实现数	增减数	增减率%
1	营业收入	万元	619,056	606,263	12,793	2.11
2	营业成本	万元	514,857	503,138	11,719	2.33
3	税金及附加	万元	2,812	2,730	82	3.00
4	销售费用	万元	18,943	23,239	-4,296	-18.49
5	管理费用	万元	24,120	30,499	-6,379	-20.92
6	研发费用	万元	28,034	34,023	-5,989	-17.60
7	财务费用	万元	24,162	23,652	510	2.16
8	其他收益	万元	2,925	3,753	-828	-22.05
9	投资收益	万元	18,245	32,329	-14,084	-43.57
10	公允减值变动损益	万元	15,339	14,344	995	6.94
11	信用减值损失	万元	-22,169	-15,039	-7,130	47.41

序号	项 目	单位	22 年实现数	21 年实现数	增减数	增减率%
12	资产减值损失	万元	-390	-3,845	3,455	-89.86
13	资产处置收益	万元	-2,717	-52	-2,665	-5,125
14	营业利润	万元	17,362	20,474	-3,112	-15.20
15	营业外收入	万元	678	5,622	-4,944	-87.94
16	营业外支出	万元	868	5,696	-4,828	-84.77
17	利润总额	万元	17,172	20,400	-3,228	-15.82
18	所得税费用	万元	2,816	5,469	-2,653	-48.51
19	净利润	万元	14,356	14,931	-575	-3.85

公司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61.91 亿元,较上年增加 12,793 万元,增幅 2.11%,实现净利润 14,35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75 万元,降幅 3.85%,损益明细变动及对净利润影响主要原因如下:

1、本期营业收入增加 12,793 万元,按上年同期综合毛利率折算增加利润 2,176 万元;

2、综合毛利率较上年下降 0.18 个百分点,同比减少利润 1,102 万元;

3、销售费用同比减少,增加利润 4,296 万元,主要系合并范围减少江西泰豪电力所致;

4、管理费用同比减少,增加利润 6,379 万元,主要系合并范围减少江西泰豪电力所致;

5、研发费用同比减少,增加利润 5,989 万元,主要系应急装备产业新能源产品研发投入减少,以及合并范围减少江西泰豪电力所致;

6、财务费用同比增加,减少利润 511 万元,主要系有息负债增加所致;

7、其他收益同比减少利润 828 万元,主要系取得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以及合并范围减少江西泰豪电力所致;

8、投资收益同比减少利润 14,084 万元,主要系去年同期处置泰豪软件股权收益,以及收到中航基金投资分红款所致;

9、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比增加利润 995 万元,主要系泰豪软件股权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所致;

10、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减少利润 7,130 万元，主要系客户结算延迟，应收款项账龄延长所致；

11、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增加利润 3,455 万元，主要系去年同期上海博辕及莱福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所致；

12、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减少利润 2,665 万元，主要系本期天津七六四搬迁影响部分资产核销所致；

13、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利润 4,944 万元，主要系去年同期收到上海博辕原股东业绩补偿款所致；

14、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增加利润 4,828 万元，主要系去年同期核销部分配电业务无经济价值的专利所致；

15、所得税费用减少，增加利润 2,653 万元，主要系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 （二）分业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分类	主营业务收入				毛利率		
	2022 年	2021 年	增减额	增减率	2022 年	2021 年	增减
军工装备	212,175	218,467	-6,292	-2.88%	25.33%	23.08%	2.25%
应急装备	310,841	236,182	74,659	31.61%	11.98%	13.93%	-1.95%
智能配电及其他	87,186	144,686	-57,500	-39.74%	8.08%	10.16%	-2.08%
合计	610,202	599,335	10,867	1.81%	16.07%	16.36%	-0.29%

1、2022 年公司聚焦军工及军工技术民用化的应急电源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1.02 亿元，同比增长 1.81%。其中：军工装备产品生产及交付整体进度有所滞后，实现收入 21.22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略有下降。应急电源装备产业受分销模式推广及海外市场订单的快速增长，实现收入 31.0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1.61%。公司对智能配电业务进行剥离，相关收入同比减少 5.75 亿元。

2、2022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其中军工装备业务因产品结构调整及产品成本优化，毛利率提高 2.25 个百分点。应急装备业务因原材料价格上涨及分销占比加大，毛利率下降 1.95 个百分点。智能配电原存量业

务的清理由于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及全部采取外包方式生产，毛利率下降 2.08 个百分点。

#### 四、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22 年实现数	21 年实现数	增减数	增减率%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518	-60,123	-67,395	-112.10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32	39,033	-23,101	-59.18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71	36,745	16,826	45.79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867	14,224	-72,091	-506.83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67,395 万元，主要是客户验收结算滞后，同时应急装备业务增长带来合同备货采购需求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23,101 万元，主要是去年同期收到泰豪软件股权转让款，以及中航基金项目退出本金返还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6,826 万元，主要是本期收到泰豪军工、上海红生以及海德馨的引战增资款所致。

#### 五、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单位	被投资单位	注册资本	本期新增投资	累计投资	持股比例
1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豪汉唐新兴产业母基金（济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	12.50	27,000.00	48.75%
2	江西泰豪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衡阳泰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026.00	1,026.00	51%
3	泰豪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龙岩市海德馨汽车有限公司	17,500.00	6,017.60	19,277.60	74.79%
4	泰豪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福州德塔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4,593.75	456.00	8,816.00	40%
	合计	/	104,093.75	7,512.10	56,119.60	/

#### 六、偿债能力

序号	项 目	单位	22 年实现数	21 年实现数	增减情况
1	资产负债率	%	68.49	69.18	-0.69
2	流动比率		1.30	1.32	-1.52
3	速动比率		1.00	1.02	-1.96

4	利息保障倍数	--	1.65	1.94	-14.95
---	--------	----	------	------	--------

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上年下降 0.69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合并范围减少江西泰豪电力所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下降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转入流动负债增加所致。利息保障倍数下降，主要为利润总额下降，同时有息负债增长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目前公司资产运营正常，银行授信充足，偿债风险可控。后期公司将继续推进产业战略调整，加大非军工装备关联业务剥离及处置，优化股权结构和债权融资占比，提升资金经营效益，进一步降低财务风险。

## 七、营运能力

单位：次

序号	项 目	22 年实现数	21 年实现数	增减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2	1.57	-3.18
2	存货周转率	2.25	2.21	1.81
3	流动资产周转率	0.62	0.61	1.64
4	固定资产周转率	6.85	6.5	5.38
5	总资产周转率	0.44	0.43	2.33

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主要客户验收结算滞后，应收账款增长所致。存货周转率和流动资产周转率上升主要是公司主营业务增长所致。固定资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的上升主要是公司主营业务增长，以及本期合并范围减少江西泰豪电力所致。

2023 年公司将持续聚焦军工装备产业，完善、优化产业结构及布局，提升公司的资产管理效率、盈利能力及核心竞争力。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23 年 5 月 26 日

议案四

##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366,841.28 元。2022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07,210,865.53 元，2022 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73,397,601.49 元。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经营需要，结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2022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23 年 5 月 26 日

议案五

##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公司已编制《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年报摘要，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年报全文。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23 年 5 月 26 日

议案六

##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2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恪守尽职、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较好地履行了责任与义务。

公司拟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报酬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所处区域上市公司水平、相关行业上市公司水平及公司 2022 年度审计费用等综合决定。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23 年 5 月 26 日

## 议案七

## 关于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现有授信情况，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3 年度拟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79.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含已有授信展期），综合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押汇、保函、代付、保理、融资租赁等业务。具体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2023 年授信计划
1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南昌高新支行	75,000
		中国银行南昌西湖支行	60,000
		中国工商银行南昌北京西路支行	5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分行	50,000
		交通银行江西省分行	50,000
		邮储银行南昌北京西路支行	30,000
		中国光大银行南昌分行	30,000
		中信银行南昌分行	25,000
		九江银行南昌分行	17,000
		兴业银行南昌分行	13,000
		广发银行南昌分行	12,000
		上海浦发银行南昌分行	10,000
		北京银行南昌分行（含下属分支机构）	10,000
		招商银行南昌福州路支行	8,000
		其他融资机构（包含但不限于上述金融机构）	30,000
<b>小计</b>			<b>470,000</b>
2	江西泰豪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南昌分行	12,000
		中国光大银行南昌分行	10,000
		中国银行南昌西湖支行	1,000
		九江银行南昌分行	1,000
		其他融资机构（包含但不限于上述金融机构）	9,500
3	衡阳泰豪通信车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	18,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城中支行	7,000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	8,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高新支行	6,000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开发支行	5,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西路支行	4,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	4,000
		其他融资机构（包含但不限于上述金融机构）	18,000
4	江西清华泰豪三波电机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南昌分行	6,000
		兴业银行南昌分行	6,000
		中国工商银行南昌北京西路支行	5,000
		交通银行江西省分行	5,000
		中国农业银行南昌县支行	3,000
		上海浦发银行南昌分行	2,000
		中国银行南昌西湖支行	1,000
		九江银行南昌分行	1,000
		广发银行南昌分行	1,000
		其他融资机构（包含但不限于上述金融机构）	9,000
5	天津七六四通信息导航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天津分行	5,000
		工商银行天津分行	5,000
		中国建设银行天津分行	4,500
		浦发银行天津分行	2,000
		兴业银行天津分行	2,000
		农商银行天津分行	1,500
		民生银行天津分行	1,500
		中国光大银行天津分行	1,000
		天津银行	1,000
		中国银行天津分行	1,000
		招商银行天津分行	3,000
		大连银行天津分行	2,000
		其他融资机构（包含但不限于上述金融机构）	5,500
6	上海红生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黄浦支行	1,000
7	北京泰豪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类融资机构	2,000
8	泰豪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南昌北京西路支行	16,000
		北京银行南昌分行（含下属分支机构）	10,000
		中信银行南昌分行	6,000
		交通银行江西省分行	5,000
		上海浦发银行南昌分行	5,000
		兴业银行南昌分行	4,000
		中国银行南昌西湖支行	2,000
		九江银行南昌分行	1,000
		广发银行南昌分行	1,000
		其他融资机构（包含但不限于上述金融机构）	20,000
9	福州德塔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北支行	3,000
		招商银行福州南门支行	2,000
		其他融资机构（包含但不限于上述金融机构）	10,000

10	福州德塔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银行类融资机构	1,000
11	龙岩市海德馨汽车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龙岩分行	6,000
		海峡银行龙岩新罗支行	6,000
		兴业银行龙岩新罗支行	6,000
		中国工商银行龙岩新罗支行	2,000
		中国光大银行龙岩分行	3,000
		厦门银行龙岩分行	2,500
		其他融资机构（包含但不限于上述金融机构）	6,000
12	上海博辕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张江科技支行	1,000
		中国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1,000
13	泰豪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门头沟支行	8,500
		其他融资机构（包含但不限于上述金融机构）	14,500
14	上海泰创智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类融资机构	2,000
<b>小计</b>			<b>325,000</b>
<b>合计</b>			<b>795,000</b>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并下发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贷款及融资以实际发生为准。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在不同授信银行之间调剂使用；该授信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融资业务办理手续的及时性，提请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授信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公司贷款及其他融资等相关事宜。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23 年 5 月 26 日

## 议案八

## 关于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公司及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拟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29 亿元人民币。

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及以下（含 70%）的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19.5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9.5 亿元。

#### （二）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本次拟新增担保额度的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明细如下表所示：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公司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2022 年末）	2022 年担保余额（万元）	2023 年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1、资产负债率为 70%及以下（含 70%）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江西泰豪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80.87%	63.78%	20,116	33,500	9.48%	否	否
	衡阳泰豪通信车辆有限公司	67.84%	69.65%	41,071	70,000	19.80%	否	否
	江西清华泰豪三波电机有限公司	80.87%	56.48%	18,573	39,000	11.03%	否	否
	上海红生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0.87%	49.63%	1,000	1,000	0.28%	否	否
	北京泰豪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80.87%	48.86%	-	2,000	0.57%	否	否
	福州德塔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40%	58.93%	2,805	15,000	4.24%	否	否
	福州德塔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40%	5.11%	-	1,000	0.28%	否	否

	龙岩市海德馨汽车有限公司	74.79%	58.83%	19,037	31,500	8.91%	否	否
	上海泰创智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	/	/	2,000	0.57%	否	否
	小计			102,602	195,000	55.16%		
2、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泰豪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100%	89.24%	31,139	70,000	19.80%	否	否
	上海博辕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80.43%	2,000	2,000	0.57%	否	否
	泰豪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60%	86.77%	8,524	23,000	6.51%	否	否
	小计			41,663	95,000	26.88%		
	合计			<b>144,265</b>	<b>290,000</b>	<b>82.04%</b>		

\*注：上海泰创智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22 年 9 月新投资设立的 100% 全资子公司，暂无财务数据。

在超出上述担保额度范围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另行履行决策程序。

## 二、授权情况概述

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在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担保事项的前提下，董事会拟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预计总担保额度内确定具体担保事项：

1、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每一笔担保的金额、担保形式、担保期限等具体担保事宜，并代表担保方签署上述额度内有关法律文件；

2、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实际发生担保时，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不同子公司相互调剂使用其额度(含新设立的控股子公司)，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3、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其他企业提供的担保，以及超过本次授权各类担保额度之后提供的担保，须视情况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 基本信息

## 1、江西泰豪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b>企业名称</b>	江西泰豪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b>注册资本</b>	61824.13 万元人民币
<b>成立日期</b>	2005-05-30
<b>法定代表人</b>	王军
<b>公司类型</b>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b>企业地址</b>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泰豪工业园区
<b>经营范围</b>	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特种设备制造，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集装箱制造，集装箱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导航终端制造，导航终端销售，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2、衡阳泰豪通信车辆有限公司

<b>企业名称</b>	衡阳泰豪通信车辆有限公司
<b>注册资本</b>	20000 万元人民币
<b>成立日期</b>	2004-01-19
<b>法定代表人</b>	刘春成
<b>公司类型</b>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b>企业地址</b>	湖南省衡阳市高新区芙蓉路 46 号
<b>经营范围</b>	军用改装车及军用方舱、集装箱及通信设备（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备）的研制生产及销售；民用车改装、生产、销售及其它机电产品的研制生产和销售；伪装网、伪装遮障、隐身材料、隐身网、合成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导航、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光学仪器、集成

	电路、照相机及器材、医疗设备、应用电视设备及其他广播电视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软件开发和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3、江西清华泰豪三波电机有限公司

<b>企业名称</b>	江西清华泰豪三波电机有限公司
<b>注册资本</b>	23000 万元人民币
<b>成立日期</b>	2001-10-11
<b>法定代表人</b>	陈永清
<b>公司类型</b>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b>企业地址</b>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清华泰豪大楼
<b>经营范围</b>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特种设备制造，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机制造，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电工器材制造，电工器材销售，电动机制造，电工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船舶自动化、检测、监控系统制造，集装箱制造，集装箱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虚拟现实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风机、风扇制造，风机、风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4、上海红生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b>企业名称</b>	上海红生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b>注册资本</b>	6182.41 万元人民币
<b>成立日期</b>	2009-11-25
<b>法定代表人</b>	潘红生
<b>公司类型</b>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b>企业地址</b>	上海市崇明区横沙乡富民支路 58 号 D1-678 室（上海横泰经济开发区）

<b>经营范围</b>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民用航空器零部件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通讯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推广和技术服务,通信设备、电子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信息安全设备、光学仪器、光通信设备、电源设备、电机及成套设备、机械电气设备、制冷设备、风机、导航仪器、测绘仪器、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的制造及销售,民用航空器零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 5、北京泰豪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b>企业名称</b>	北京泰豪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b>注册资本</b>	5000 万元人民币
<b>成立日期</b>	2013-05-29
<b>法定代表人</b>	邢军
<b>公司类型</b>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b>企业地址</b>	北京市海淀区王庄路 1 号 B 座 9（8）层 905
<b>经营范围</b>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产品设计；生产自行开发后的产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限在外埠从事生产活动）；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工程和技术研究及实验；计算机系统集成；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6、福州德塔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b>企业名称</b>	福州德塔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b>注册资本</b>	10000 万元人民币
<b>成立日期</b>	2015-01-13
<b>法定代表人</b>	朱淑华
<b>公司类型</b>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b>企业地址</b>	福建省福州市罗源县松山镇福州台商投资区松山片区

<b>经营范围</b>	一般项目：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机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电工器材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销售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矿山机械制造；矿山机械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蓄电池租赁；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7、福州德塔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b>企业名称</b>	福州德塔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b>注册资本</b>	4593.75 万元人民币
<b>成立日期</b>	2013-03-12
<b>法定代表人</b>	朱淑华
<b>公司类型</b>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b>企业地址</b>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乌龙江南大道 30 号清华紫光科技园-海峡科技研发区 D 座 17 层 1701、1702、1703、1705、1706
<b>经营范围</b>	一般项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机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电工器材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销售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矿山机械制造；矿山机械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蓄电池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龙岩市海德馨汽车有限公司

<b>企业名称</b>	龙岩市海德馨汽车有限公司
<b>注册资本</b>	17500 万元人民币
<b>成立日期</b>	2000-08-10
<b>法定代表人</b>	吴东锋
<b>公司类型</b>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b>企业地址</b>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西陂街道赤坑村金龙路 9 号

<b>经营范围</b>	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特种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集装箱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设备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汽车新车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机械设备租赁；通用设备修理；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机动车修理和维护；专用设备修理；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消防技术服务；消防器材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 9、上海泰创智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b>企业名称</b>	上海泰创智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b>注册资本</b>	1000 万元人民币
<b>成立日期</b>	2022-09-26
<b>法定代表人</b>	张小兵
<b>公司类型</b>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b>企业地址</b>	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伴亭路 228 号 4 幢 1 层 106-1 室
<b>经营范围</b>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节能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10、泰豪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b>企业名称</b>	泰豪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b>注册资本</b>	20000 万元人民币
<b>成立日期</b>	2007-11-20
<b>法定代表人</b>	黄钧

<b>公司类型</b>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b>企业地址</b>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汇仁大道 266 号
<b>经营范围</b>	发电机、发电机组、输变电配套设备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技术服务及设备安装和租赁；建筑安装；汽车（小轿车除外）销售；自营和代理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1、上海博辕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b>企业名称</b>	上海博辕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b>注册资本</b>	8000 万元人民币
<b>成立日期</b>	2009-12-03
<b>法定代表人</b>	刘挺
<b>公司类型</b>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b>企业地址</b>	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3 座 502 室
<b>经营范围</b>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计算机科技、新能源科技、智能交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咨询,计算机维修（限上门服务）,系统集成；销售计算机软硬件、仪器仪表、电气设备、通讯设备、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汽车充电系统及设备、机电设备及配件、停车设备及配件的研发、设计、安装、销售和维修（限上门服务）；机电设备及配件的租赁；停车场（库）经营与管理；云平台服务,云软件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12、泰豪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b>企业名称</b>	泰豪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b>注册资本</b>	10000 万元人民币
<b>成立日期</b>	2017-03-02
<b>法定代表人</b>	李新星
<b>公司类型</b>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b>企业地址</b>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运成街 2 号 1 幢 6 层 606

<b>经营范围</b>	<p>工程项目管理；专业承包、施工总承包；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电子设备；设备安装、维修；技术推广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工程咨询；工程勘察；工程设计。</p> <p>（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p>
-------------	--

##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江西泰豪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182,297.07	66,026.23	6,146.71	6,062.42
衡阳泰豪通信车辆有限公司	144,660.03	43,900.31	102,483.60	8,953.35
江西清华泰豪三波电机有限公司	93,069.33	40,500.61	48,600.75	5,482.92
上海红生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38,155.02	19,217.16	13,542.13	4,694.71
北京泰豪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5,696.03	13,140.92	10,644.47	1,570.28
福州德塔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55,770.32	22,904.27	80,659.25	6,425.05
福州德塔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12,926.03	12,266.10	1,547.64	1,603.84
龙岩市海德馨汽车有限公司	61,115.63	25,161.29	41,542.31	4,065.46
上海泰创智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	/	/
泰豪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324,836.39	34,952.91	128,058.76	1,304.56
上海博辕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96,313.11	18,843.75	67,357.38	- 9,946.32
泰豪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37,965.16	5,024.54	11,286.91	529.54

以上数据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已经审计的被担保方单体报表数据。

\*注：上海泰创智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22 年 9 月新投资设立的 100%全资子公司，暂无财务数据。

（三）上述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范围内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四、拟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额度尚未拟定具体协议。在具体协议签署前，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金融机构要求在该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担保事宜，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预计是为了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违约风险和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对外合同担保金额 221,38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2.62%。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逾期担保和违规担保情形。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23 年 5 月 26 日

## 议案九

##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度预计金额	2022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00-1000	-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相应调整采购数量。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00-10000	3,467.17	
	3 Tech Power Solution Limited 及其控股子公司	200-1000	36.55	
	江西泰豪智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0000-30000	21,877.81	
	中内动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0-5000	1,992.12	
	其他关联方	1000-2000	-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相应调整采购数量。
	<b>小计</b>	<b>14300-49000</b>	<b>27,373.65</b>	
房租物业及水电支出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50-100	53.89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00-300	193.56	
	其他关联方	500-1000	773.13	
	<b>小计</b>	<b>650-1400</b>	<b>1,020.59</b>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300-3000	71.39	市场变化导致业务量调整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00-10000	153.01	
	上海中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3000	2.55	

	3 Tech Power Solution Limited 及其控股子公司	1000-5000	1,296.21	
	江西泰豪智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0000-14000	13,457.85	
	中内动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500-6000	5,914.42	
	其他关联方	1000-2000	2.40	
	<b>小计</b>	<b>16300-43000</b>	<b>20,897.83</b>	
房屋出租及水电收入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00-500	69.38	
	南昌小蓝创新创业基地管理有限公司	300-500	116.64	
	其他关联方	150-400	332.82	
	<b>小计</b>	<b>550-1400</b>	<b>518.83</b>	

## (二)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2023 年，公司将在遵循市场公平的原则下，根据日常经营业务需要，预计将与下述关联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22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占比
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00-1000	0.02-0.2	-	-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00-6000	0.4-1.2	3,467.17	0.68
	3 Tech Power Solution Limited 及其控股子公司	1000-4000	0.2-0.8	36.55	0.01
	中内动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00-6000	0.4-1.2	1,992.12	0.39
	其他关联方	5000-7000	1-1.4	-	-
	<b>小计</b>	<b>10100-24000</b>	<b>2.02-4.8</b>	<b>5,495.84</b>	<b>1.07</b>
房租物业及水电支出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50-100	0.01-0.02	53.89	0.01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00-300	0.02-0.06	193.56	0.04
	其他关联方	500-1000	0.1-0.2	773.13	0.15
	<b>小计</b>	<b>650-1400</b>	<b>0.13-0.28</b>	<b>1,020.59</b>	<b>0.20</b>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00-2000	0.02-0.32	71.39	0.01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500-5000	0.08-0.81	153.01	0.03
	上海中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3000	0.08-0.48	2.55	0.00
	3 Tech Power Solution Limited 及其控股子公司	1000-4000	0.16-0.65	1,296.21	0.21
	中内动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000-10000	0.48-1.61	5,914.42	0.97
	其他关联方	200-2000	0.03-0.32	2.40	0.00
	<b>小计</b>	<b>5300-26000</b>	<b>0.85-4.19</b>	<b>7,439.98</b>	<b>1.22</b>
房屋出租及水电收入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00-500	1.00-5.00	69.38	0.78
	南昌小蓝创新创业基地管理有限公司	200-400	2.00-4.00	116.64	1.32
	其他关联方	300-500	3.00-5.00	332.82	3.76
	<b>小计</b>	<b>600-1400</b>	<b>6.00-14.00</b>	<b>518.83</b>	<b>5.86</b>

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公司将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可以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总额不超过预计金额。

以上关联交易，待具体发生时再由双方根据市场原则，协商签订协议。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7 年 6 月，注册资本 335029.7713 万元人民币，企业性质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注册地北京海淀区王庄路 1 号清华同方科技大厦 A 座 30 层，法定代表人韩泳江，主要经营范围包括：信息技术、人工环境等领域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等。

#### 2、泰豪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3 年 4 月，注册资本 70,000 万元人民币，企业性质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为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三路 1888 号，法定代表人黄代放，主要经营范围包括：数字创意及园区开发、股权投资等业务。

#### 3、上海中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8 年 7 月，企业性质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注册地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坊东路 100 号 2 幢 305 室，法定代表人顾雪平，主要经营范围包括：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等。

#### 4、3 Tech Power Solution Limited

成立于 2016 年 7 月，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合资)，注册资本 150 万美元，注册地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定代表人廖锦艺，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通信电源及配电系统、通信配套的产品、监控软件管理系统、电气电子产品、通信产品、空调设备、不间断电源、蓄电池产品等。

#### 5、中内动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5 年 8 月，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注册地为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九新公路 339 号 1 幢 14 层，法定代表人顾凯文，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各类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供应链管理服务等。

#### 6、南昌小蓝创新创业基地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注册地为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汇仁大道 266 号 4 栋，公司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妍，主要经营范围包括：科技企业的孵化；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业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国内贸易；会展服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

### （二）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泰豪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泰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上海中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3 Tech Power Solution Limited、中内动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南昌小蓝创新创业基地管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均具备正常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租赁厂房及相关物业管理服务、水电费用结算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发生地区的市场价格执行，不存在价格溢价或价格折扣的现象。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按每笔业务发生时签署关联交易协议。

####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采购商品实行优先就近采购原则，为公司提供了持续、稳定的原料来源，有利于节约运输费用和降低生产成本；销售商品有利于增加公司销售收入及提高盈利能力；向关联方租赁或出租办公厂房提供水电服务，提高了公司资产使用效率，有效降低企业成本。

(2) 以上交易是在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的，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对于公司 2023 年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请各位股东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2023 年 5 月 26 日

议案十

##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由董事会审议批准。为保障股东利益、充分调动经营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实现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制定 2023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

适用对象：公司 2023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期限：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二、薪酬方案

#### （一）董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采取年薪制在公司发放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并参考同地区、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确定 2023 年度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

3、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津贴标准与 2022 年度保持一致，均为人民币税前 12 万元/年。

####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承担的具体职责、对公司的贡献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并参考同地区、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确定 2023 年度薪酬。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23 年 5 月 26 日

议案十一

##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审核，特制定 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

适用对象：公司 2023 年度任期内的监事

适用期限：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薪酬方案

1、在公司任职的监事，采取年薪制在公司发放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并参考同地区、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确定 2023 年度薪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2、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监事津贴。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23 年 5 月 26 日

## 议案十二

##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泰豪智能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

### 一、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有效聚焦主业，盘活资产，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上海泰豪智能节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泰豪”或“标的公司”）100%股权转让给上海衡睿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衡睿欣”）。根据评估报告，上海泰豪以 2022 年 12 月 31 为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12,492.65 万元，经双方共同协商一致，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12,51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上海泰豪的股权，上海泰豪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衡睿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高科中路 1976 号 1 幢 A306 室
成立日期	2022-09-28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颖秋
注册资本	4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五金产品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	上海衡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9.9775% 上海创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975% 徐颖秋 0.0250%

#### 2. 财务情况

衡睿欣成立于 2022 年 9 月，尚不足 1 年暂无财务数据。

衡睿欣与上市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不存在关

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衡睿欣资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泰豪智能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 1387 号 19 幢 102 室
成立日期	2003-08-28
法定代表人	罗新杰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合同能源管理，智能建筑和节能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承接节能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中央空调工程，系统集成，电气自动化工程，环保工程，能源审计、检测，节能量评估，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生产、销售，节能控制产品、智能控制产品、机电产品、光电产品的生产（限分支经营）、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电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销售，送变电建设工程专业施工，自有房屋租赁，自有设备租赁（除金融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 2. 财务情况

最近两年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7,093.25	6,834.22
负债总额	19,959.07	26.87
所有者权益	7,134.18	6,807.35
项目	2021 年 1-12 月	2022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90.83	111.60
净利润	-222.68	-326.83

注：上海泰豪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数据的审计报告（大信赣审字[2022]第 00266 号）、（大信赣审字[2023]第 00297 号）。

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本次交易的情形，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 （一）资产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由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上海泰豪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23]第 2097 号）。

#### 1、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方法选择理由如下：

（1）选取资产基础法评估的理由：资产基础法是以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上海泰豪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可以被识别，评估人员可以从外部收集到满足资产基础法所需的资料，可以对上海泰豪资产及负债展开全面的清查和评估，因此本次评估适用资产基础法。

（2）不选取市场法评估的理由：（一）由于我国目前缺乏一个充分发展、活跃的资本市场，可比上市公司或交易案例与评估对象的相似程度较难准确量化和修正，因此市场法评估结果的准确性较难准确考量，而且市场法基于基准日资本市场的时点影响进行估值而未考虑市场周期性波动的影响。（二）由于被评估单位目前未开展主业、以物业租赁业务为主，营业规模较小，在资本市场和产权交易市场均难以找到足够的与评估对象相同或相似的可比上市公司及交易案例。

（3）不选取收益法评估的理由：经现场了解，上海泰豪目前未开展主业、以物业租赁业务为主，其未来的主要业务能否开展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企业未来的收益和风险无法科学合理的量化预测。因此，本项目不适宜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综合以上分析，针对本次评估的评估目的和资产类型，考虑各种评估方法的作用、特点和所要求具备的条件，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以资产基础法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 2、评估结论：

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后，得出委估股东全部权益在持续经营等的假设前提下的评估结论如下：

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6,834.22 万元，评估价值 12,519.51 万元，评估价值较账面价值评估增值 5,685.29 万元，增值率为 83.19%；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26.87 万元，评估价值 26.87 万元；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总额账面价值为 6,807.35

万元,评估价值 12,492.65 万元,评估价值较账面价值评估增值 5,685.30 万元,增值率为 83.52%。

## (二) 交易定价

本次交易根据上海泰豪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交易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23]第 2097 号)为定价依据,经双方共同协商一致,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2,510 万元。交易价格高于标的资产评估值,交易定价合理、公允。

## 五、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 协议各方

甲方(受让方):上海衡睿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转让方):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标的公司):上海泰豪智能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 (二) 标的股权

公司持有的上海泰豪 100%股权。

### (三) 股权转让价格及付款方式

本次交易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12,510 万元。

在下列条件全部满足当天前,甲方向乙方支付 8,635 万元:

(1) 协议已经生效;

(2) 协议约定的交易条件(除交易条件第 1 项第(3)条以外)持续得到满足。

在下列条件全部满足后三十(3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次股权剩余款项,即 3,875 万元:

(1) 协议约定的交易条件持续得到满足;

(2) 本次转让已完成全部工商变更登记(包括股权过户、董事变更、监事变更、总经理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等事项);

(3) 乙方已按本协议之约定,将标的公司相关物品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公司的证照、印鉴、钥匙、账册、合同以及标的公司历年经营过程中依据普遍适用的企业管理制度应当留存的资料)移交甲方保管。

### (四) 交易条件

1、甲方履行本协议项下所适用的任意一期的股权转让价款支付义务以满足

下述交易条件为前提，除非甲方同意放弃该前提：

(1) 甲方在支付任何一期股权转让价款前，标的公司不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债权债务，亦不存在或有负债或对外担保，尚未在尽职调查中完全揭示的相关问题由乙方承诺全面处理或承担相应责任，标的公司财务报表与实际状况相一致；

(2) 乙方未出现违反本协议的情形（为免疑义，违反陈述、保证条款亦视为违约）；

(3) 乙方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之前会同甲方办理完毕标的股权的过户登记；若因为乙方原因未能在此日期之前办理完毕标的股权的过户登记，则乙方应将标的股权质押给甲方。

2、除甲方以书面通知乙方放弃任何先决条件或其中任何部分外，上述任何一项条件未能按时成就，甲方有权相应延期支付任何部分或全部转让价款。

#### (五) 股权交割及过渡期安排

甲乙双方确认，同时满足（1）标的股权过户的变更登记完成（2）甲方付清股权转让款之日即为标的股权交割日，甲方于该日起即享有标的公司的全部权益。

双方同意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至标的股权交割日为过渡期。过渡期内，标的公司的收益与亏损均归属于乙方，过渡期结束后，标的公司的损益均由甲方承担和享有。

#### (六) 违约责任

1、本协议生效后，除本协议另有约定或因不可抗力因素外，任何一方单方放弃本次股权转让交易或者因可以归责于其一方的原因而导致本次股权转让交易未能实施的，则视为该方违约，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协议，违约方应当按照本次收购股权转让价款的 10% 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2、若乙方未能按本协议约定的期限促成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全部成就的，或故意不配合办理股权变更手续的，乙方应按 3,875 万元为基数，按照每日万分之三的标准，每日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个工作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以股权转让价格 10% 的比例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若甲方违反本协议约定期限，未及时足额支付标的股权转让价款的，或故意不配合办理股权变更手续的，每逾期一日，甲方应按迟延支付金额的万分之

三向乙方支付逾期违约金；股权转让价款迟延超过 30 个工作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以股权转让价格 10%的比例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在甲乙双方完成工商转让登记后 45 天后，如甲方仍未向乙方支付完毕对应款项，甲方除承担本协议约定的违约责任以外，还需向回转已经转让的标的公司股权或者同意无条件将甲方持有标的公司股权质押给乙方。

4、本协议无论因任何原因解除，如协议解除时，标的股权已过户至甲方名下，甲方应按乙方要求将标的股权变更登记至乙方名下，并将标的公司的证照、印章、物品归还乙方。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超过 10 个工作日仍未提交相应股权变更登记申请或未归还证照印章的，甲方除应配合乙方办理股权变更登记、归还证照印章外，还应按每延迟一（1）日 1 万元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因乙方的违约行为应向甲方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的，甲方有权直接从任意一笔应支付给乙方的股权转让价款中直接扣除相应的违约金或赔偿金额。因甲方的违约行为应向乙方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的，乙方有权直接从任意一笔已收到甲方的股权转让价款中直接扣除相应的违约金或赔偿金额。

6、甲方保管标的公司证照、公章期间，使用标的公司证照、公章产生的债权债务纠纷、或有债务、对外担保等责任，由甲方承担责任。

#### （七）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且标的公司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自本次股权转让经乙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八）其他

乙方、丙方互相间就其对甲方的义务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六、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影响

通过转让上海泰豪的股权有利于推进公司资产结构调整，回收资金并进一步集中资源发展军工装备产业，做强主业以提高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泰豪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收到的股权转让款将用于日常经营。预计本次交易完成后将为公司带来约 5,700 万元收益，具体金额以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为上海泰豪提供担保和委托上海泰豪理财的情形，上海泰豪亦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交易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相关协议需公司履行完毕审议程序后方可生效，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股权交割、工商变更等事宜。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23 年 5 月 26 日